附件4：

**初录取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人事档案**

**寄出证明**

广州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：

我单位 同学（同志），身份证号为 ，考生编号为 ，被广州中医药大学拟录取为2023年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，根据贵单位要求，该生档案已于 月 日通过 **（中国邮政局EMS档案专用投递或邮局机要通道）**寄出，单号/机要号为 。

特此证明。

（联系人： ，联系电话： ）

 大学 学院**（盖章）**

或单位： **（盖章）**

2023年 月 日